

<<行政执法与行政审判>>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行政执法与行政审判>>

13位ISBN编号：9787509324608

10位ISBN编号：7509324602

出版时间：2012-2

出版时间：中国法制

作者：江必新

页数：14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行政执法与行政审判>>

内容概要

《行政执法与行政审判（2011年第5集）（总第49集）》设有：最新司法政策，专项治理活动，司法解释解读，行政执法实务，行政审判实务，疑难案例评析，调查与研究，行政审判动态，行政诉讼理论等栏目。

<<行政执法与行政审判>>

书籍目录

【最新司法政策】标本兼治推动行政审判健康发展——在全国法院行政审判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 在全国法院行政审判工作座谈会上的总结讲话 【专项治理活动】搭建四大平台发挥四大作用在行政纠纷实质性解决上下功夫出实效 抓住机遇开拓创新全力确保专项治理活动取得实效 加强组织协调创新工作机制扎实开展行政申诉上访专项治理活动 繁简分流抓重点多管齐下促化解 探索机制创新着力矛盾化解 坚持多措并举妥善化解矛盾认真做好行政申诉上访案件清理化解工作 领导重视周密部署努力开展行政案件申诉上访专项治理工作 【司法解释解读】行政机关出具介绍信的行为是否属于可诉的具体行政行为 【行政执法实务】工商登记前置环保审批的法律问题初探 【行政诉讼理论】政府信息公开的告知与说明理由 法规变动与信赖利益保护 【行政审判实务】行政强制程序及其司法审查——以规范行政强制程序、保护公民权利为核心 反信息公开诉讼若干问题探究——兼评《政府信息公开若干规定》的相关条文 【调查与研究】浙江法院政府信息公开诉讼实践的思考 【疑难案例评析】房屋被强拆后达成的民事调解书中约定享有所有权的人能否就强拆行为提起行政诉讼——罗沁珍诉重庆市渝中区人民政府强制拆迁案 【行政审判动态】最高人民法院在广西南宁召开全国法院行政审判工作座谈会 最高人民法院召开《行政诉讼法》修改研讨会 津青陕鲁行政审判白皮书受到高度肯定 行政审判推动法治政府建设职能作用充分发挥 山东省人大常委会审议行政审判工作高度肯定全省法院行政审判工作取得的成绩

<<行政执法与行政审判>>

章节摘录

版权页：二、周密部署，精心组织。

深入开展专项治理活动 在开展专项治理行政案件进京赴省申诉上访活动中，我区各级法院按照最高人民法院的有关工作要求，做到周密部署，精心组织，采取得力措施，积极开展矛盾纠纷化解工作：

一是全面落实包案责任制。各级法院都按照“四定一包”的要求，做到“一案一表一档”，逐案建立台账，逐案确定包案领导和责任人员。

我院还确定57件信访积案，全部分给各位院领导包案，其中罗殿龙院长亲自包案5件，直接推动申诉上访问题的有效解决。

通过以领导包案为组织依托形式，强化工作责任制落实，充分发挥各级法院领导在解决和突破重大疑难信访案件中的主导作用。

各级法院领导纷纷深入基层，靠前指挥，与上访群众直接面对面，倾听群众呼声，体察社情民意，了解民生诉求，以情动人，以理服人，以法示人，依法有针对性地解决信访人的合理诉求，使当事人罢访息诉，取得较好的社会效果。

二是紧紧依靠党委的领导，充分发挥地方各级党委统揽全局、协调各方的政治优势，开展矛盾化解工作。

各级法院都主动向当地党委政法委汇报，争取党委的重视和支持。

许多地方党委政法委的领导对行政案件申诉上访情况了如指掌，非常熟悉情况，协调处理纠纷与法院配合默契。

特别是对一些穷尽法律手段仍无法解决或者以法律手段处理社会效果不好的案件，通过党委政法委协调政府有关部门处理，往往能取得良好的社会效果。

如广西贵港市易良珠因土地使用权纠纷不服法院判决，从上世纪八十年代起多次到自治区首府及北京申诉上访，后经贵港市中院努力做工作，贵港市政法委书记亲自协调有关部门多管齐下做申诉人的工作，同时根据案件具体情况给予其适当经济补偿，易良珠本人表示满意，书面承诺不再上访，多年的纠纷得以妥善化解。

三是法院领导率先垂范，带头攻克一批申诉上访“骨头案”。

各级法院领导在清理行政案件进京赴省申诉上访案件活动中主动带头包案化解，他们并不是仅仅挂个名，将案件交给具体主办人承办了事，而是深入第一线，亲自审查、听证，亲自带案下访，面对面做申诉人的工作。

如我院党组副书记、常务副院长蒋浦对广西防城港市钟铿才因房屋颁证纠纷申诉上访一案包案后，亲自带案下访，在当地政府部门的协助下，政府下文纠正了不当颁证行为，妥善化解了矛盾，钟铿才本人对法院的工作十分满意，承诺息诉罢访。

又如，广西陆川县珊罗镇村民戴兆六因土地使用权纠纷不服珊罗镇政府行政确权处理决定提起行政诉讼，经法院一审、二审后，戴兆六不服申请再审。

法院再审判判决撤销原一、二审判决，由陆川县珊罗镇人民政府重新作出具体行政行为。

由于珊罗镇政府没有及时对该纠纷重新作出处理决定，戴兆六不服，进京上访。

此案被列入最高人民法院“四定一包”广西案件之一。

我院林秋慧副院长负责包案后，于2011年1月亲自带领合议庭到陆川县找当地领导协调处理此案，稳定了当事人的情绪。

随后，林秋慧副院长又与合议庭共同研究，经审查认为二审法院再审判判决不当，决定由高院提审此案。

经开庭审理，判决撤销原再审判判决；撤销珊罗镇政府的处理决定，同时向陆川县政府、珊罗镇政府发出司法建议书，要求当地政府核实戴兆六的住房情况，妥善解决其住房用地问题。

该纠纷历时14年，终于得到了圆满解决。

目前，戴兆六情绪稳定，没有发生再上访问题。

<<行政执法与行政审判>>

编辑推荐

《行政执法与行政审判(2011年第5集)(总第49集)》内容涉及：行政机关出具介绍信的行为是否属于可诉的具体行政行为；工商登记前置环保审批的法律问题初探；政府信息公开的告知与说明理由；法规变动与信赖利益保护等。

<<行政执法与行政审判>>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